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區字第10903389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備註二

開會事由：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

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3樓訓練教室(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80號)

主持人：本府地政局高副局長鈺焜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書瑾 (03)3322101 分機：6659

出席者：各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

列席者：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、本府都市發展局、本府地方稅務局、本府新建工程處

副本：邱議長奕勝、王議員浩宇、徐議員景文、彭議員俊豪、劉議員安祺、吳議員嘉和、謝議員美英、梁議員為超、劉曾議員玉春、葉議員明月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忠義里辦公處、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（均含附件）

備註：

一、因應中原營區搬遷以及鐵路地下化設置中原車站後，軍方土地閒置及未來大眾運輸轉運需求提高，爰本開發案配合將周邊土地進行規劃及變更，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、帶動地區整體發展。本案擬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，茲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39條規定辦理本次公聽會，因涉及臺端權益，請臺端撥冗出席。

二、隨文檢送區段徵收公聽會資料1份，請臺端先行參閱，公聽

會當日本府再詳細解說。

- 三、為保障臺端權益，請依場次時間表所排時間出席參加。另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並配合中央防疫措施，請儘量個人前往或至多1位親友陪同，並請務必配戴口罩進場及配合現場工作人員量測體溫、噴灑酒精與保持經常洗手習慣。
- 四、公聽會當日臺端如因故無法出席，但對本開發案有意見陳述，請於本會議召開前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俾利於會議時一併答復或說明。
- 五、本次公聽會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張貼於本府、中壢區公所、忠義里辦公處公告周知，並於本府地政局網站(<https://land.tycg.gov.tw>)及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專網(<http://cypd.com.tw>)上張貼公告。
- 六、副本抄送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，請派員駐點協助辦理土地及建物登記簿住址變更作業。

桃園市政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